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收购医药行业相关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东诚药业；证券代码：002675）已于2017年1月3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7年1月3日、2017年1月10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经确认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目标公司的股权，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东诚药业；证券代码：002675）自2017年1月17日（星期二）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分别于2017年1月17日、2017年1月2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原预计在2017年2月4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但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涉及的部分核心条款仍需与交易对方进行协商，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现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东诚药业；证券代码：002675）自2017年2月6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并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一、本次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基本情况及进展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标的公司股东均为独立第三方，不构成关联交易，但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较为复杂，需根据交易结构进行必要的调整，目前公司正

在与相关方积极论证、沟通，因此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对方尚未最终确定。交易方式拟定为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目标公司的股权。目标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行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与交易对手方沟通、谈判等工作尚在推进中，仍在进一步商谈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最终交易方案将根据双方协商和后续尽职调查情况确定。

二、停牌前1个交易日（2016年12月30日）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所持股份类别
1	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38,0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	由守谊	93,356,895	人民币普通股
3	PACIFIC RAINBOW INTERNATIONAL, INC.	57,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	烟台金业投资有限公司	31,495,680	人民币普通股
5	西藏中核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1,003,498	人民币普通股
6	厦门鲁鼎思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2,915	人民币普通股
7	辛德芳	15,462,841	人民币普通股
8	烟台华益投资有限公司	12,277,059	人民币普通股
9	徐纪学	12,090,678	人民币普通股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99,817	人民币普通股

2、公司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所持股份类别
1	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38,0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	PACIFIC RAINBOW INTERNATIONAL, INC.	57,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烟台金业投资有限公司	31,495,680	人民币普通股

4	西藏中核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1,003,498	人民币普通股
5	烟台华益投资有限公司	12,277,059	人民币普通股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99,817	人民币普通股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53,630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61,089	人民币普通股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3,339,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三、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原因

鉴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宜仍在沟通和协商中，相关方案仍未全部确定，方案的商讨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各项工仍需和交易对手进行协商，交易细节尚需进一步沟通和谈判，交易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相关工作难以在2017年2月4日前完成。

为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确保本次交易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公开、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复牌，即自2017年2月6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全力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各项工。

四、承诺事项

公司预计自停牌首日起不超过2个月的时间内，即承诺争取在2017年3月4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

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并在议案通过之后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3月6日开市时起复牌，同时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相关原因。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五、其他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 作并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4日